

达州市生态环境局

达市环案〔2021〕4号

达州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市政协四届六次会议第161号提案 协办意见的函

市商务局：

现就“关于大力发展夜间经济的建议”（161号）协办意见函告如下：

一是积极配合有关部门开展夜间经济经营场所规划选址工作，合理选取对居民影响较小、对环境质量影响较小的场所发展夜间经济，确保夜间经济规范有序发展。

二是积极配合城管部门做好夜间经济噪声污染管控，指导夜间经济经营主体合理安装噪声控制设施，有效降低噪声污染，避免噪声扰民投诉。

三是积极配合城管部门做好夜间经济餐饮油烟管控，指导餐饮经营者合理选择和安装油烟净化设施，督促辖区生态环境部门协助城管部门做好餐饮油烟监测工作，确保餐饮油烟达标排放，

减少大气污染，避免餐饮油烟扰民投诉。



(联系人：大气科 唐益波 2672230 13388216298)

抄送：市委目标绩效办。